

## 公告

## 杭州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杭规划资源告[2026]R016号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据城市规划,经杭州市人民政府批准,杭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对下列地块采用挂牌方式出让。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挂牌出让地块位置及规划指标概况。

地块编号	地块坐落	出让土地面积(m <sup>2</sup> )	用途	出让建筑面积(m <sup>2</sup> )	出让起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土地出让年限
杭政储出[2026]55号	上城区(长睦单元JG0203-03地块),东至三义港绿化,南至华鹤街,西至东风港路,北至长睦单元JG0203-02地块。	22869	住宅(设配套公建)用地	41164.2	42061	8413	70,40年
杭政储出[2026]56号	拱墅区(康桥单元GS120103-10地块),东至顾扬路,南至规划七号支路,西至丽水北路,北至规划朱家坝路。	39938	住宅(设配套公建)用地	79876	130047	26010	70,40年
杭政储出[2026]57号	钱塘区(元成单元QT040101-02地块),东至规划道路,南至松乔街,西至规划道路,北至规划道路。	29250	住宅(设配套公建)用地	64350	54698	10940	70,40年
杭政储出[2026]58号	钱塘区(江海之城单元QT080603-92、102地块),东至佩泽路,南至规划青龙路绿化,西至青六路规划绿化,北至河景路规划绿化。	76699	住宅(设配套公建)用地	115334.3	85117	17024	70,40年

注:具体情况以《挂牌出让文件》和出让合同为准,出让起价和竞买保证金数值为人民币。

## 二、竞买资格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备房地产开发资质的法人、其他组织可参加本批次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活动。企业与其控股公司不得参加同一宗地竞买(含联合竞买)。

具体要求详见挂牌出让文件。

三、购地资金要求。竞买人的购地资金来源应符合我国法律法规政策规定,竞得后应提交符合自有资金购地要求的证明材料。

四、竞得人确定方式。本次挂牌出让宗地实行自由竞价,按照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具体详见挂牌出让文件。

五、挂牌出让地点。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通过浙江省自然资源智慧交易服务平台(www.zjzrzyjy.com)进行。

六、挂牌竞买申请。参加挂牌竞买的竞买申请人可在2026年7月11日9:00至2026年7月20日17:00登录浙江省自然资源智慧交易服务平台(www.zjzrzyjy.com)进行报名。竞买申请人须按照挂牌出让须知要求办理数字证书并足额交纳竞买保证金或提交足额银行保函,符合竞买要求方可参加网上挂牌出让活动。

## 七、本次挂牌报价时间。

各地块具体报价时间详见下表。

地块编号	开始报价时间	截止报价时间
杭政储出[2026]55号	2026年7月11日9:00	2026年7月21日9:00
杭政储出[2026]56号		2026年7月21日9:10
杭政储出[2026]57号		2026年7月21日9:20
杭政储出[2026]58号		2026年7月21日9:30

八、本次挂牌出让详细资料请参阅挂牌出让文件。《挂牌出让文件》及地块相关资料,可以登录浙江省自然资源智慧交易服务平台浏览或下载。

九、违约责任。交易结束后将对竞得(入选)人竞买资格开展审查,经审查,不符合本公告及《挂牌出让文件》规定的,采取以下综合措施:

- 取消竞得资格,已缴纳的竞买保证金不予返还(使用保函参加竞买的,要求兑付保函);已签订土地出让合同的,出让人有权解除合同,受让人无权要求返还定金,出让人并可请求受让人赔偿损失;
- 相关违规情况计入竞买人及其投资决策主体社会信用体系;
- 对首次违规的竞买人及其投资决策主体进行约谈;同一集团成员企业第二次违规的,同一集团成员企业三年内不得参与杭州市土地竞买。

## 十、挂牌咨询。

地块编号	现场咨询地点	咨询电话
杭政储出[2026]55号 杭政储出[2026]56号	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杭州市之江路925号临江金座2号楼一楼土地交易窗口)	0571-89587860、85254451
杭政储出[2026]57号 杭政储出[2026]58号	杭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钱塘分局(杭州市钱塘区青六北路499号钱塘中心5号楼A区403室)	0571-89535752、89535795

杭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6年6月18日

## 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公告

绍市自然告字[2026]28号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浙江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网上交易规则》等文件规定,经批准,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公开出让绍兴市上虞区ZX-12CZ单元ZX15-01-01-04-A地块(城南N9号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通过浙江省自然资源智慧交易服务平台绍兴市上虞区子系统(以下简称智慧交易服务平台)进行,登录网址:https://www.zjzrzyjy.com。

## 二、地块出让基本要素

地块编号	出让面积(m <sup>2</sup> )	土地用途	出让年限	规划主要指标要求			起始总价	竞买保证金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绍兴市上虞区ZX-12CZ单元ZX15-01-01-04-A地块(城南N9号地块)	60116	住宅用地	70年	1.01-1.05	≤40%	≥25%	56861万元	11373万元

1.地块坐落:本宗出让地块位于上虞区百官街道,东至山林,南至绿地,西至空地,北至山林。

2.出让方式:网上拍卖。  
3.出让年限:住宅用地出让年限70年,自合同约定的交地截止日起算(双方同意提前交地的按实际交地之日计算)。

4.竞买规则:本次出让不设置底价(政府保留价)。地块起始总价为人民币56861万元,加价幅度为200万元或200万元的整数倍。具体竞价规则详见《出让须知》。

5.缴款时间:自《网上交易成交确认书》签订之日起1个月内支付50%的土地成交价款,12个月内付清剩余50%的土地成交价款(具体时间以土地出让合同约定的日期为准,下同)。

6.交地时间:出让地价款缴清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按地块现状交地,具体以出让合同约定日期为准。

7.动工时间:自合同约定交地截止日起12个月内动工。  
8.建设期限:自合同约定动工截止日起36个月内竣工。

9.其他要求:(1)该地块位于地质灾害易发生区,受让人须严格按照地质灾害评估报告中提出的防治措施与建议,做好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履行地质资料汇交义务。(2)竞买申请人可在

报名前详细了解《建设用地规划条件》等内容,并应实地踏勘和咨询,全面了解出让地块情况。

## 三、竞买资格及要求

1.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网上拍卖交易采取资格后审方式,即先竞买,后审查资格。竞买申请人应认真、全面、系统阅读《网上公开出让文件》《浙江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网上交易规则》,对上述内容作充分了解。并自行到地块现场踏勘,全面了解地块现状。竞买申请人一旦提出申请,即视为竞买申请人对出让文件及地块现状无异议并全部接受,并对有关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2.竞买人资格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备房地产开发资质的法人、其他组织(联合竞买的竞买各方均应具备),报名开始日前仍欠交土地出让金及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可以单独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

3.单独申请竞买的,如竞买人竞得土地后需设立新公司的,在申请报名时应当按要求如实填报新公司的出资构成,且竞得人在新注册公司中的投资比例不低于51%(竞得人属于分支机构的,可由其法人出资且在新注册公司中的投资比例不低于51%);联合申请竞买的,竞买申请人均应具备竞买资格,报名时竞买申请人应当按要

求如实填报联合竞买各方的信息和各方的出资比例,成交后,新设立公司中的出资构成必须与申请竞买时填报内容相一致。

4.拟成立新公司的均应在成交确认书签订后三个月内注册成立。出让方同意与成立的新公司签订出让合同的补充协议,调整受让方为新公司,同时《出让合同》中约定的权利和义务也随之转移。

## 四、申请人数字证书办理

如有意向申请参加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交易,请先办理数字证书(CA认证),联合申请竞买的,联合竞买各方均需办理数字证书(CA认证)。

办理数字证书请参阅“浙江省自然资源智慧交易服务平台——数字证书”。

## 五、出让资料获取

有意竞买者可通过浙江省自然资源智慧交易服务平台(https://www.zjzrzyjy.com)进入绍兴市上虞区子系统,选择拟竞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浏览、查阅和下载《绍兴市上虞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须知》等相关资料。

## 六、报名时间、竞买保证金和竞得资格审核

(一)网上报名时间在2026年6月28日上午9:00至

2026年7月8日下午4:00。

## (二)网上竞价时间

网上拍卖时间为2026年7月9日9:00起至竞得人产生。

## (三)竞买保证金和竞得资格审核

1.竞买保证金为人民币11373万元,应当在网上报名时间即2026年6月28日上午9:00起至2026年7月8日下午4:00内交纳到指定账户(应实际到账,到达指定账户时间以银行信息系统为准)。竞买申请人按规定足额缴纳竞买保证金,经智慧交易服务平台确认到账后可以参加网上拍卖出让活动。以上时间未特别注明的,均以浙江省自然资源智慧交易服务平台时间为准。

2.本地块竞得人应在地块交易结束五个工作日内,持竞得人入选通知书等相关资料到绍兴市上虞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竞得资格审核。审核通过后,竞得人转入正式竞得人,当场签订《网上交易成交确认书》,并在确认书签订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与土地出让方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竞得人在向规划主管部门申报项目设计方案前须与地块所在地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管委会签订《项目履约监管协议》,作为项目设计方案审查依据。地块成交后,竞买保证金转为定金,并抵作土地出让金。绍兴市上虞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在出让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将竞买保证金按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代竞得人向税务部门申报缴纳,竞买保证金不再退还。审核不通过或未按时签订《网上交易成交确认书》和《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竞得结果不生效,其竞得人

选人资格丧失,出让人有权不予退还竞买保证金。

3.其他竞买申请人所缴纳的竞买保证金,在出让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到绍兴市上虞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竞买保证金退款手续(不计息),竞买保证金退至原缴纳竞买保证金的银行账户。

## 七、其他注意事项

1.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报名只接受网上申请(即通过智慧交易服务平台进行),不接受书面、电话、邮寄、电子邮件及口头申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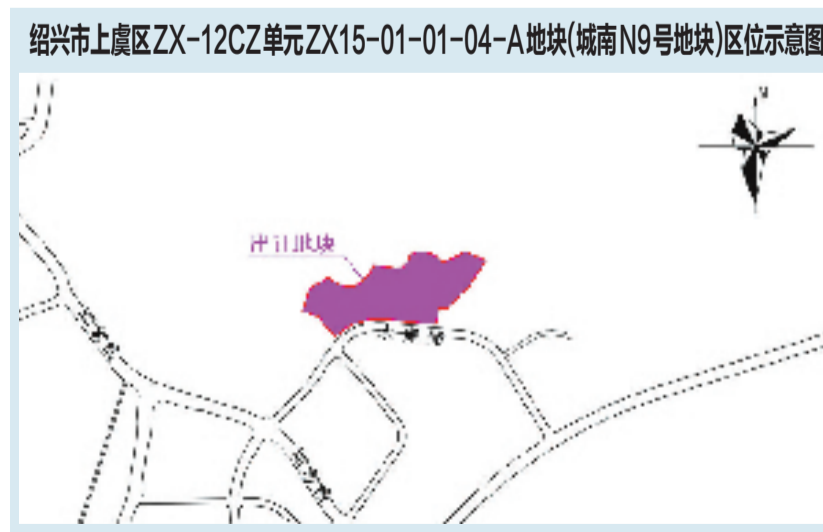
2.相关事项详见出让须知和合同文本、建设用地规划条件等,出让地块情况如有变动,另行公告。

3.本次出让活动委托绍兴市上虞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实施,如有

不明,可进行咨询。关于智慧交易服务平台技术相关问题的,请致电

400-0878-198咨询,咨询时间:工作日上午9:00-11:30、下午2:30-5:00;关于竞买规则有关问题的,可咨询绍兴市上虞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人:韩先生,联系电话:0575-82113134,网址:http://www.shangyu.gov.cn/col/col1228984905/index.html;关于出让地块情况相关问题的,可咨询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上虞分局,联系人:王女士,联系电话:0575-82113134。

4.本次出让信息可在中国土地市场网(www.landchina.com)、绍兴市上虞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shangyu.gov.cn/col/col1228984905/index.html)查询。

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6年6月18日

## 损坏声明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河桥镇营业所不慎将流水号00882854的金融许可证损坏,特此声明作废。

机构名称: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河桥镇营业所

简称: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杭州市河桥镇营业所

业务范围:吸收本外币储蓄存款;办理国内汇兑业务;从事银行卡(借记卡)业务;受理信用卡还款业务;受理电子银行业务(含自助银行业务、短信服务);基于邮储银行系统的代收付业务;代理发行、兑付政府债券;提供个人存款证明服务;代理销售商业银行个人理财产品;

品;经银行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批准并由邮储银行委托的其他商业银行业务。

批准日期:2010年8月17日

机构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河桥镇上街305号 机构编码:B0018A233010061

发证机关: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

许可证流水号:00882854

发证日期:2022年5月12日